附件 4:

佳木斯大学公开招聘提供材料目录

- 一、本人身份证
- 二、《佳木斯大学 2026 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政审表》
- 三、毕业证、学位证
 - (一) 往届毕业生

本科毕业证、学位证和硕士毕业证、学位证、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(硕士)。

(二) 应届毕业生

本科毕业证、学位证和学校出具的在校证明和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(硕士)。

(三) 国外学校毕业生

已经取得毕业证的提供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; 未取得毕业证的须提供所在学校出具的在校证明(须有公章)。

四、其他有特殊要求的岗位材料

《佳木斯大学2026年公开招聘岗位需求计划》(附件1) 其他要求栏中有特殊要求的岗位,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。

- (一) 党员证明: 须所在学校、单位或社区开具证明。
- (二) 学生干部工作经历证明: 须所在学校开具证明。
- (三)聘用合同或工作经历证明:须提供具有人事管理 权限部门开具的工作证明或聘用合同。
 - (四)专业技术职务证明:聘书或专业技术职务审批表。

(五) 其他证明材料: 国家级比赛获奖证书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或证明、执业医师证书、护士执业证书、检验技师证、执业药师证书等其他须提供的资格证书。

五、笔试政策性加分材料

详见附件3。

六、同意报考证明

有工作单位的应聘者须提供所在单位出具的同意参加应聘证明。